

臺東縣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郵局帳戶/資料異動申請書

一、申請人及兒童資料：

姓名 (兒童、父母、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)	身分證字號 (居留證統一編號、護照號碼)	出生日期		
		年	月	日
兒童				
申請人1		電話		
申請人2(共同監護人)				

二、異動事項

異動項目	佐證資料
☐ 變更郵局匯款帳戶 (勾選此項請填項目三)	☐ 申請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 ☐ 郵局帳戶封面影本 變更郵局帳戶原因：_____
☐ 其他：如兒童姓名、地址、電話…等通訊資料。	變更事項說明：

三、變更郵局帳戶資料

項目	帳戶資料	
(一)	戶名	
(二)	局號	
(三)	帳號	
(四)	身分證字號	
(五)	與受補助兒童關係	☐ 生父 ☐ 生母 ☐ 兒童本人 ☐ 其他：_____

四、切結(兒童父母、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)需簽名或蓋章

本切結書僅作為申請「育有未滿兩歲育兒津貼」之用，如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繳回溢領款項。

申請人1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申請人2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聯絡地址：